

教育部办公厅文件

教发厅〔2017〕10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有关文件精神，切实做好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工作，进一步提高教育统计数据质量和服务教育改革发展的水平，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我部修订了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报表制度，现将《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报表制度修订内容》印发给你们（详见附件1），请按照新修订的报表制度，认真组织好本地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工作，并就有关事项和要求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统计工作。各地要充分认识中央关于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和底线意识，站在全

面从严治党高度，自觉把统计工作放到教育事业发展全局中去思考、定位、布局，正确认识大局、自觉服从大局、坚决维护大局，坚决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可靠。

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加强对统计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完善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统计管理体制，认真履行本区域主要负责同志保障统计数据质量的主体责任，明确各级教育统计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分地区、分岗位的数据质量责任，建立统计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确保统计工作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条件保障到位，统筹协调并组织实施好本地区教育事业统计工作。

三、准确把握统计报表。为适应教育改革和发展需要，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报表制度》围绕教育工作要点和社会关切的热点问题，基础教育学校增加了“是否通电”“洗手设施”指标，普通中小学校和特殊教育学校增加了“送教上门”指标；修订了“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修订了“研究生”“港澳台侨”指标解释，新增了“全日制研究生”“非全日制研究生”“定向研究生”等指标定义；同时修订了普通专科生、本科生、普通预科生录取来源和招生来源情况表和指标定义。在学校（机构）代码管理信息系统中，规范了“培智学校”和举办者分组名称。完善了教育统计管理信息系统等。各地要认真贯彻执行新修订的2017

年《教育事业统计报表制度》，全面准确理解和掌握各项报表指标内涵和系统应用，严格执行统一代码，依法实施统计。

四、强化统计人员培训。各地要高度重视统计队伍建设，结合工作实际做好培训工作计划，确保培训工作有序开展。组织好教育统计人员专业化培训，确保各岗位教育统计人员上岗前都具备从事教育统计工作的基本素质和技能，全面掌握工作流程、指标解释、填报要求、软件应用。鼓励各地充分利用统计培训基地和在线培训平台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专业化业务培训，并充分利用教育统计服务平台，统筹培训管理工作（详见附件2，附件3）。

五、做好数据质量核查。各地要认真组织做好本地教育统计数据分析和质量核查工作，特别要重点关注“农村留守儿童”指标以及小规模学校、大规模教学点、办学条件变化大的学校等基本情况，切实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为决策和管理提供有力支撑。

六、配合做好在线调查。我部将组织全国教育统计人员情况在线调查工作，各地要逐级做好调查的布置工作，具体调查内容详见附件4。

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报表制度、教育统计管理信息系统和学校（机构）代码管理信息系统等相关软件以及培训课件，已在“中国教育统计网”(<http://www.stats.edu.cn>)发布，请各地自行登录下载使用。

附件:1.2017 年教育事业统计报表制度修订内容

2.教育统计服务平台功能与使用

3.2017 年教育事业统计培训基地课程及全国教育事业
统计在线培训平台课程介绍

4.教育事业统计人员现状在线调查



2017年7月24日

附件 1

2017 年教育事业统计报表制度修订内容

一、学校（机构）代码修订的内容

- 1.更名 将学校（机构）代码中“办学类型”为“513 弱智学校”更名为“513 培智学校”。
- 2.规范按“举办者”归类分组的名称 将原“中央部门”修订为“中央部门办”，将原“地方”修订为“地方公办”。

二、指标解释修订的内容

- 1.通电 是指学校可获得定期或随时可用的电力来源(例如电网/电源连接，风能，水，太阳能和燃料动力发电机等)。
- 2.洗手设施 是指学校在公共区域设置的能够方便学生使用流动水、肥皂或洗手液洗手的设施。
- 3.送教上门 “送教上门”的学生：由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安排的特殊教育学校和普通中小学校，通过提供送教上门或远程教育方式，对不能到校就读的适龄重度残疾儿童、少年实施义务教育，并将其纳入学籍管理的学生。
- 4.研究生 是指接受研究生学历教育的学生。按学位层次分为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按招生计划形式分为国家任务学生、委

托培养学生和自筹经费学生；按学位类型分为学术学位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按学习方式分为全日制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按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类型。

5. 全日制研究生 是指符合国家研究生招生规定，通过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具有实施研究生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或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录取，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年限内，全脱产在校学习的研究生。

6. 非全日制研究生 指符合国家研究生招生规定，通过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具有实施研究生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或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录取，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的修业年限（一般应适当延长基本修业年限）内，在从事其他职业或者社会实践的同时，采取多种方式和灵活时间安排进行非脱产学习的研究生。

7. 定向研究生 是指在招生时即通过合同形式明确其毕业后就业单位的研究生。

8. 港澳台侨 依据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收和培养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学生的规定》的通知(教港澳台〔2016〕96号修订)。港澳台侨：是指报考或入读高校的具有香港、澳门居民身份证件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学生；具有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

行证》的学生；华侨考生是必须取得外国长期或永久居留权，本人须持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领）馆出具的取得在外国长期或永久居留权的公证书或认证书（中文或英文）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且最近4年（截至报名时间结束止）之内有在国外实际居住2年以上记录的学生；通过面向港澳台地区的联合招生考试；或者参加内地（祖国大陆）统一高考、研究生招生考试合格；或者通过香港中学文凭考试、台湾地区学科能力测试等统一考试达到同等高校入学标准；或者通过教育部批准的其他入学方式，经内地（祖国大陆）高校录取，取得入学资格。

三、报表修订的内容

1. 在“基础基112学校（机构）基本情况”报表中，增加“是否通电”“洗手设施”指标；“基础综5241、基础综5242、基础综5243、基础综5244”报表的表名修订为“基础教育学校卫生、通电情况”，增加“洗手设施”和“通电”指标项。
2. 将“基础基214特殊教育班数、基础基312、基础基313、基础基315”报表中残疾人分类的“视力残疾”“听力残疾”“智力残疾”“其他残疾”修订为“视力残疾”“听力残疾”“言语残疾”“肢体残疾”“智力残疾”“精神残疾”“多重残疾”，取消原表中“其他残疾”指标，表中编号顺延；“基础综214、基础综3125、基础综3135、基础综3151、基础综3152、基础综3153、基础综3154”表依据基表修改。

3. 在“基础基 312、基础基 313、基础基 315”报表的总计中，增加“送教上门”指标，表中编号顺延；“基础综 3125、基础综 3126、基础综 3135、基础综 3136、基础综 3151、基础综 3152、基础综 3153、基础综 3154”表依据基表修订，基础综 3126、基础综 3136 表名中增加“送教上门”。

4. 在“基础基 411、基础基 412、基础基 413”报表增加“编制人员”行，编号顺延；“基础综 411、基础综 4121、基础综 4122、基础综 413”表依据基表修改。

5. 将“高基 317、高基 318、高基 351”表中原“学术型学位”修订为“学术学位”。

6. 加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统筹管理

为了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 号），填报“高基 317、318、351”表时，2016 年 11 月 30 日前录取的研究生按学位类型、招生计划形式分类填报；2016 年 12 月 1 日后录取的研究生按学位类型、学习方式、就业方式分类填报。

7. 将“高基 941、高基 942”表普通预科生的录取数与普通本专科的录取数分为两部分单独填报；将“高基 943、高基 944”表的普通预科生的招生数与普通本专科的招生数分为两部分单独填报。

8.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2017

教育部公布 2016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
教高〔2017〕2 号，2017 年增补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 45 个。

9. 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统计用）2017
教育部公布《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
2016 年增补专业共 13 个，自 2017 年起执行。

四、管理信息系统完善情况

开发了教育统计管理信息系统学校级简化版，以适应基层学校
统计工作的需求。根据报表修订内容，完善了教育统计管理信息系
统和学校（机构）代码管理信息系统，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学校（机构）代码管理信息系统增加了学校属性批量调整功能；
将“办学类型”为“513 弱智学校”更名为“513 培智学校”，将原“中央
部门”修訂为“中央部门办”，将原“地方”修訂为“地方公办”。

教育统计管理信息系统发布了中等职业教育简化版、高等教育
简化版；根据 2017 年报表修订了系统的录入表、汇总表、过录表及
相关的校验公式；核查工具中增加了核查结果上报功能。

附件 2

教育统计服务平台功能与使用

为统筹和规范教育统计培训管理工作，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培训基地以及培训学员提供培训服务，2017 年教育部委托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研制开发了教育统计服务平台（1.0 培训服务）。

一、定位与功能

基于全国教育统计培训和管理的现状，为及时掌握各级各类教育统计培训情况，分析评价培训质量，构建基于互联网技术，集培训信息发布、培训教学辅助、培训教务管理和培训数据信息统计分析为一体，服务于教育行政部门、教育培训基地和培训学员的公益性培训平台，为提升教育统计工作质量做好服务与支撑。

面对不同服务对象的个性化需求，平台根据工作需要设计开发了具有针对性的功能。

1.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

（1）集中发布国家级统计培训基地的年度培训信息、重大教育统计政策；收集各级各类教育统计培训信息，及时展现全国教育统计培训整体进展；累积历史培训信息，了解和监测全国教育统计人员变化情况；开展全国教育统计培训与教育数据质量关联分析。

(2)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依托平台组织本区域参加培训基地培训，及时了解国家级培训的相关信息，获得教育统计培训的多维度数据报表，利用平台的培训课程反馈评价系统，及时了解培训情况。

(3)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依托平台组织和管理本区域内的统计培训工作，实现省、市、区县三级教育统计培训垂直管理；了解和监测本区域内统计培训开展情况，有针对性的加以指导，保证本区域教育统计工作顺利开展；累计历史培训信息，开展本区域教育统计培训与教育数据质量关联分析。

2. 培训基地

(1) 申报当年基地培训计划，发布基地当年培训计划；

(2) 展示基地培训班次安排、课程设置、师资情况、基地环境、服务信息等，便于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多方面了解培训信息；

(3) 实现教务管理、班级管理，了解培训学员情况、课程设置和培训进度管理；

(4) 采集参训学员对已经参加的课程、基地服务水平、教务情况的评价，并进行反馈，促进培训服务总结和自评，加强和改善基地的综合服务能力。

3. 培训学员

(1) 通过平台多维度了解参与的培训信息；

(2) 获得培训材料、对课程进行直接反馈；

(3) 累积参加各级各类教育统计培训历史。

二、使用要求

1.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依托教育统计服务平台组织本区域参加培训基地培训以及本区域当年教育统计培训工作的开展；负责组织辖区内市级、区县级利用教育统计服务平台完成当年教育统计培训的组织工作。

2. 教育统计服务平台使用情况将定期反馈各省、各培训基地。

三、服务保障

为保障各培训基地、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利用教育统计服务平台做好组织、管理与使用，由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整体协调平台组织工作。

1. 平台于 7 月 28 日正式开通，登录方式：<http://essp.csdp.edu.cn>

2. 技术支持

客服电话：邢老师 18789458605

电话咨询服务时间：每天 8:30 至 20:30

3. 教育统计服务平台操作指南：详见《教育统计服务平台使用手册》，请至平台首页下载。

附件 3

2017 年教育事业统计培训基地培训班次 及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平台课程介绍

为做好教育统计培训工作，教育部支持教育事业统计培训基地和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平台根据 2017 年教育统计工作要求，更新了培训课程，面向全国提供教育统计人员培训服务。现将教育事业统计培训基地培训班次及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平台课程介绍提供各地，希望各地充分利用各培训基地和在线培训平台做好统计培训工作。

一、教育事业统计培训基地培训班次介绍

2017 年教育事业统计培训基地培训班次计划

主办单位	班次名称	学员对象	计划办班时间	班级规模
复旦大学	教育行政部门教育统计主管领导高级研修班	(省市县)领导干部、教育综合管理人员、校长等	11月28日-12月1日	100人
厦门大学	第一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省、市(地)、县(区)级教育主管部门从事教育统计的业务骨干	7月29日-8月3日	120人
	第二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省、市(地)、县(区)级教育主管部门从事教育统计的业务骨干	7月30日-8月4日	120人
	第三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省、市(地)、县(区)级教育主管部门从事教育统计的业务骨干	8月5日-8月10日	120人

主办单位	班次名称	学员对象	计划办班时间	班级规模
	第四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省、市（地）、县（区）级教育主管部门从事教育统计的业务骨干	8月13日-8月18日	120人
	第五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省、市（地）、县（区）级教育主管部门从事教育统计的业务骨干	8月20日-8月25日	120人
成都信息 工程大学	第一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统计业务骨干	7月23日-7月29日	150人左右
	第二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统计业务骨干	7月30日-8月5日	150人左右
西安财经学院	第一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统计业务骨干	8月21日-8月25日	150人左右
	第二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统计业务骨干	8月28日-9月1日	150人左右
大理大学	第一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统计业务骨干	8月3日-8月9日	150-200人
	第二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统计业务骨干	8月9日-8月15日	150-200人
	第三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统计业务骨干	8月15日-8月21日	150-200人
	第四期统计业务骨干培训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统计业务骨干	8月21日-8月27日	150-200人
中国现代教育 研修中心	第一期教育统计与大数据应用高级研修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教育统计主管领导、各级各类学校校长等	8月14日-18日	满60人开班
	第二期教育统计与大数据应用高级研修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教育统计主管领导、各级各类学校校长等	10月23日-27日	满60人开班
	2017年教育统计业务骨干高级研修班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统计业务骨干	8月21日-25日	满100人开班

注：有培训需求的地区，请直接与培训基地联系，商定课程安排和培训方式等具体事项。

二、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课程简介

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复旦大学并联合其他培训基地共同建设的“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平台”，是以满足基层统计人员和教育管理者在线培训需求为目的建设的全面、全时、全员信息化培训平台，也是支持教育统计工作的专业化服务平台。在 2016 年试运行基础上，2017 年在线培训丰富了课程模块，增加了直播课程，细化了学习计划，完善了评价考核，平台于 6 月 26 日正式运行。

（一）课程体系

课程体系分为“政策法规”“基础业务”“统计专业”“地方特色”“名师专家”“问题答疑”“能力拓展”七个模块，同时增加直播课程，邀请相关领导、教育统计专家，用直播的方式提供政策信息、案例分析，给予直接的工作指导。2017 年开放的在线培训课程共 52 门、103.5 课时、195 条问题答疑。

【模块一：政策法规课】

■模块定位：《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一般性法律法规课程，以及与教育相关的政策法规课程。使学员依法依规开展教育统计工作，并了解教育有关的最新规划和政策，指导工作开展。

■课程形式：直播、录播

■模块课时：4 门课 8 课时

■课程目录

- 1.“十三五”教育规划解读（直播）
- 2.国家发展战略与宏观教育政策（直播）
- 3.国家统计局：统计法与实施条例（直播）
- 4.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必须将教育统计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

【模块二：基础业务课】

■模块定位：针对教育事业统计工作流程、统计报表制度、管理信息系统、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的在线课程。使学习者完全掌握报表制度、熟悉管理信息系统的操作方法、理解指标体系、能根据工作流程进行数据采集和报表填写。

■课程形式：录播、动画

■模块课时：19 门课 42.5 课时

■课程目录

教育统计工作流程培训课程

- 1.教育统计工作流程培训课程(基础教育学校级)
- 2.教育统计工作流程培训课程（高等教育学校）
- 3.教育统计工作流程培训课程(区县级)

报表制度培训课程

- 1.高等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制度培训课程
- 2.中等职业学校（机构）统计报表制度培训课程

- 3.基础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制度（中小学）培训课程
 - 4.基础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制度（幼儿园）培训课程
 - 5.基础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制度(特殊教育学校)培训课程
 - 教育统计系统软件操作培训课程
 - 1.教育统计管理信息系统培训课程—学校级（基础教育）
 - 2.教育统计管理信息系统培训课程—学校级（中等职业教育）
 - 3.教育统计管理信息系统培训课程—学校级（高等教育）
 - 4.教育统计管理信息系统培训课程—教育行政部门
 - 5.学校（机构）代码管理信息系统培训课程—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 6.学校（机构）代码管理信息系统培训课程—地（市）级教育行政部
门
 - 7.学校（机构）代码管理信息系统培训课程—区（县）级教育行政部
门
 - 8.教育事业统计系统核查工具培训课程
 - 9.直属高校单体建筑物填报系统培训课程
 - 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培训课程
 - 1.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培训课程
 - 教育统计数据审核培训课程
 - 1.如何做好教育统计数据的审核
- 【模块三：统计专业课】**

■模块定位：本模块由统计学专家讲授统计专业知识、与统计科学相关的数理基础知识，以及 EXCEL 等统计软件的操作知识。使学员掌握科学的统计方法和工具，以提高工作的成效。

■课程形式：录播

■模块课时：9 门课 18.5 课时

■课程目录

教育领域的统计方法

1.统计学概论

2.Excel 在教育统计工作中的应用

统计科学与数理基础

1.概率论基础

2.数据的分布

3.数据之间的相关性

4.大数定律与中心极限定律

Excel 进阶

1.Excel 数据透视表的魔法

2.如何成为 Excel 高级图表达人

3.Excel 函数大咖必备技能

【模块四：地方特色课】

各地开展教育统计工作的实践经验，形成可供参考的样本。通

过学习当地有特色的在线课程，给学员带来直接的工作借鉴与帮助。

■课程形式：录播

■模块课时：3门课 3课时

■课程目录

1.河南省：教育统计系统辅助管理和代码审核软件介及应用

2.北京市：教育事业统计工作管理实践与思考

3.山西省：教育事业统计数据核查服务及文件管理系统

【模块五：名师专家课】

各地开展教育统计工作的实践经验，形成可供参考的样本。通过学习当地有特色的在线课程，给学员带来直接的工作借鉴与帮助。

■课程形式：录播、直播

■模块课时：5门课 12课时

■课程目录

1.大数据分析在教育教学管理与决策中的应用

叶志明 教授，博士生导师、原上海大学副校长

2.运用监测统计数据支撑循证决策助推国家教育治理现代化

秦建平 成都市教科院副院长

3.加快教育综合改革实验与推进教育现代化发展

杨国顺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督导办公室主任、副巡视员

4.《国际教育标准分类法 2011》的比较与应用

张振助 上海教科院、教育统计专家

5.现代教育统计体系国际比较（直播）

马晓强 中国教科院教育信息与数据统计研究所所长

【模块六：问题答疑课】

以解决问题为导向的学习模块。统计工作者实际工作中遇到的常见问题的描述与解答。学员可以通过问题分类或关键词搜索的方式快速检索、定位与实际工作场景对应的解答和解决方案，实现即学即用的场景化学习。

■课程形式：文字

■模块课时：195 条

■课程目录

1.统计业务问题答疑

2.统计软件问题答疑

3.监测与评价指标体系问题答疑

【模块七：能力拓展课】

基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的在线课程资源，每年增加广泛的教育经济和管理在线课程，拓展视野，提升管理能力。分别由学界专家、业界管理者主讲，通过个人发展、团队发展共同推进教育统计团队的进步。

■课程形式：录播

■模块课时：12 门课 19.5 课时

■课程目录

与教育有关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 1.新经济给教育带来的思考
- 2.移动技术带来的新商业规则
- 3.互联网环境下的生产与服务模式创新

- 4.信息化未来与数字化战略
- 5.互联网变革与应对策略
- 6.金融创新投资

管理与领导力

- 7.领导力与团队管理
- 8.大数据驱动的决策与管理
- 9.国际品牌的传承与创新
- 10.数字化营销的战略与实践
- 11.大学的创新管理
- 12.文化与伦理

(二) 学习计划

根据学员所在单位类型和岗位类型设置 2 大类（管理类和业务类）12 小类学习计划（管理类 4 个,业务类 8 个），学员按照学习计划要求开展学习活动。所有学习计划由三部分学习活动组成——即

学前测评、课程学习、在线考核。

（三）在线考核

试卷分为管理类和业务类，题型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总分为 100 分。学员完成学习计划，经过在线考核合格，积满 3 个学分予以结业，获得由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和复旦大学颁发的《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合格证书》。

（四）组织实施

1. 报名、注册及证书发放

2017 年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自 6 月 26 日起正式启动报名。报名的学员可使用在线培训平台上的课程资源，为期一年。参训人员注册报名，并支付培训费用后，可根据所在单位类型和岗位分类，选择相匹配的学习计划进行培训。电子结业证书在学员完成所有学习活动，且在线考核成绩合格后自动获得。纸质结业证书将于 2018 年由平台按学员所留的地址信息寄送，或统一寄送给培训组织单位。

2. 学习方式

（1）PC 学习平台登录

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官网（csdp.edu.cn）：在“公共服务平台”中，点击“教育统计在线培训”，进入学习平台首页。

教育统计服务平台（essp.csdp.edu.cn）：点击“教育统计在线培训”，进入学习平台首页。

复旦商业知识平台（bk.fudan.edu.cn）：点击“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进入学习平台首页。

（2）微信移动学习平台登录

关注“FBK 学堂”微信号。进入后，点击底部【教育统计】，登录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移动学习平台。

（五）有关要求

建议按照管理权限分级统一组织推荐，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全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统计人员的推荐工作，地市、区县级负责基础教育学校、中职教育学校统计人员的统一组织推荐工作。有培训需求的地区和个人，请直接通过报名热线和在线培训平台联络人联系，联络人将会同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做好报名、注册、培训实施与教学管理等相关工作。

（六）服务与保障

报名和客服热线

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平台全年提供报名咨询和服务（工作日 8:30-20:30）：

◆电话咨询：4000-134-365

◆在线客服：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在线培训平台首页“在线咨询”

三、联系方式

1.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

关 欣 010-66093440 13509189889

邮箱：50616582@qq.com

2.在线培训平台

王颖颖 021-25011384 18321992744

于保平 021-25011380 13916315152

邮箱：wangyingying@fudan.edu.cn

yubaoping@fudan.edu.cn

3.复旦大学

王 嫣 021-25011344 021-65650177（传真）

杨 帆 021-25011033 021-65650177（传真）

邮箱：rowenawang@fudan.edu.cn yangfan2@fudan.edu.cn

4.厦门大学

廖景峰 0592-2184582

邮箱：xdpx@xmu.edu.cn

5.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晏正春 028-84833898 028-84833015（传真） 13568821066

朱 胜 028-84833037 13981936488

邮箱：cdpxjd@126.com

6.西安财经学院

谭 卫 029-82348753 13991231949

郝向东 029-81556273 15529552985

邮箱: 625410484@qq.com 2018805230@qq.com

7. 大理大学

厉震东 0872-2219637 0872-2219249 (传真)

邮箱: dldxpxjd@126.com

8. 中国现代教育研修中心

答邦崎 010-66093425 010-66093444 (传真) 13811266999

邮箱:dabangqi@csdp.edu.cn

附件 4

教育事业统计人员在线调查

为全面加强教育统计队伍建设，了解教育统计队伍现状，进一步提升统计数据质量，教育部 2017 年全面启动继 2012 年以来第二次全国教育统计队伍现状调查。

一、调查方式、内容

委托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承担《教育事业统计队伍建设现状、问题与对策研究》课题，采取网络问卷调查（分为管理类和学校类）与座谈相结合的方式，对我国教育事业统计队伍开展调查，主要包括：

1. 教育事业统计人员基本信息调查

包括：统计人员的单位、年龄、学历、职务、职称、专业背景、所在处室、以及从事工作等

2. 教育事业统计人员工作能力调查

包括：是否曾经获得统计从业资格证书、从事教育统计工作年限、负责教育统计项目情况、工作中常见的问题、数据核查主要方法等。

3. 所在单位教育统计工作管理情况调查

包括：教育事业统计数据的使用情况及主要服务部门、教育事

业统计工作开展方式、统计工作的考核、统计资料的保存和公布等。

4. 教育事业统计人员接受培训状况调查

包括：接受培训层级、学时、培训内容，接受培训的预期及希望提供的培训内容等。

5. 教育事业统计数据核查建议

包括：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等数据核查需增加的核查内容及相关建议等。

二、调查要求

1. 问卷调查时间：9月15日至12月1日

2. 问卷填报要求：各地要逐级做好调查问卷的布置工作，负责教育统计工作的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人员全部参与调查，各级各类学校填报率至少达到50%。

3. 填报情况将定期反馈各省。

4. 问卷获取地址：

中国教育统计网：<http://www.stats.edu.cn>

教育统计服务平台：<http://essp.csdp.edu.cn>

三、调查问卷

1. 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人员情况调查表（教育行政部门）

教育行政部门代码_____ 教育行政部门名称_____

您负责教育事业统计业务（可多选）_____。

A 基础教育 B 中等职业教育 C 高等教育

第一部分：个人基本信息

1、 您的出生年份: _____ 年。

2、 您的最后学历: _____。

A 博士 B 硕士 C 大学本科 D 专科（高职） E 高中阶段毕业及以下。

3、 您最后学历所学专业: _____。

A 统计学类 B 计算机类 C 财会类 D 管理类 E 其它_____

4、 您所在处（科、股）室: _____。

A 办公室 B 计划财务（规划） C 信息中心和电教馆 D 其它_____

5、 您的专业技术职务为: _____。

A 正高级 B 副高级 C 中级 D 初级 E 无

6、 您的行政级别为: _____。

A 正厅级 B 副厅级 C 正处级 D 副处级 E 正科级 F 副科级 G 股级 H 其他级别

I 无级别

7、 您所在工作岗位主要负责的工作是: _____。

第二部分：个人教育统计工作能力

8、 您曾经获得过统计从业资格证书: _____

A 是 B 否

9、 您累计从事教育事业统计工作时间为 _____ 年，您最近连续从事教育事业统计工作时间为 _____ 年。

10、您曾经负责过的教育统计项目 _____ 个，2017 年负责的教育统计项目 _____ 个。

11、在进行工作布置、培训和数据采集过程中，下级单位对以下哪些方面咨询比较多，请在对应的栏目内打“√”。

分类	内容	问题 非常多	比较多	一般	较少	没有
1.流程	统计工作流程					
2. 指标 解释和 填报要 求	报表变动内容					
	学校基本情况指标					
	学生情况指标					
	教职工情况指标					
	办学条件情况指标					
3. 软件 使用	软件安装					
	报表录入					
	校验结果理解					
	应用软件进行数据查询					

第三部分：单位教育统计工作管理

- 12、2017年您单位采用的数据核查主要方法是（可多选）：_____
- A 依靠国家核查工具核查 B 依靠自身开发工具核查 C 依靠第三方核查工具核查
 D 导出数据使用 excel 核查 E 通过导出 DBF 文件进行核查
 F 直接在统计系统数据库进行核查 G 审查本级综表 H 审查下级学校基表或综表
 I 未进行数据核查 J 采用其他方法_____

13、本单位 2017 年教育事业统计工作参与人数共计 _____人。

14、您个人觉得在您单位的所有工作中，统计工作排在：_____

- A 上位 B 中偏上 C 中偏下 D 下位

15、请根据实际情况和您的判断，对本单位统计工作的下列内容进行评价。请在每项内容后对应的栏目打“√”

内容	是	否
1. 参加上级单位组织的工作布置会后是否向本单位主管领导（厅长/局长）汇报上级会议精神和工作要求		
2. 本年统计开展时，是否组织本单位各部门召开统计工作协调会		
3. 数据汇总审核阶段是否有本单位的相关部门参与共同审核		

4. 统计工作是否作为本单位对部门年终工作考核项目		
5. 统计工作是否作为上级单位考核您单位工作的项目		
6. 年度教育事业统计综合报表（纸质）是否在单位档案室保存		
7. 本单位对外公布（公示）数据使用的是教育事业统计数据		

16、教育事业统计数据主要服务哪些部门（多选）_____

A 单位领导 B 办公室 C 相关业务部门 D 研究机构 E 社会 F 无

17、请对您单位使用教育事业统计数据的情况进行描述，请在对应栏目内打“√”

内容	频繁	经常	偶尔	从没有
1. 为本单位提供当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				
2. 为本单位提供多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				
3. 为外单位提供当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				
4. 为外单位提供多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				

18、您认为当前教育统计工作亟需解决的是（可多选）：_____

A 提高领导重视程度 B 增加统计人员 C 添置更新设备 D 改革教育统计方法
 E 加强数据管理与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F 提高统计人员专业知识水平
 G 加大统计数据核查和监管力度 H 建立健全教育统计制度 I 经费保障

第四部分：个人参加教育统计培训状况

19、您参加的教育统计培训内容包括（可多选）：_____

A 统计基础知识 B 教育统计报表制度
 C 统计分析与写作 D 统计法律法规
 E 教育统计与监测评价指标 F 教育统计数据质量评估与管理
 G 教育统计软件上机教学与实践 H 国内外教育事业发展
 I 其它

20、您目前最想学的教育统计培训知识是（可多选）：_____

A 统计基础知识

B 教育统计报表及指标解读

C 教育统计软件操作指导

D 教育统计数据质量核查与评估

E 教育统计数据分析及应用

F 实际工作案例研讨

G 教育统计发展现状及未来

H 教育统计政策的介绍

I 国内外教育事业发展的比较

J 其它

21、您觉得辖内的学校或教育管理部门最需要的培训知识是：_____

A 统计基础知识

B 教育统计报表及指标解读

C 教育统计软件操作指导

D 教育统计数据质量核查与评估

E 教育统计数据分析及应用

F 实际工作案例研讨

G 教育统计发展现状及未来

H 教育统计政策的介绍

I 国内外教育事业发展的比较

J 其它

22、接受培训课时情况及期望

培训内容	2017 年接受培训课时数	期望接受培训课时数
统计法律法规		
教育政策解读传达		
报表制度（含报表和指标）		
软件操作（含上机）		
统计应用分析		

说明：最小课时数为 0.5 小时，不足 0.5 小时的以 0.5 小时计算，没有接受培训的项目应填 0。

第五部分 核查建议

23、根据您的经验，您认为可在国家的数据核查中增加那些内容？（没有建议可不填写）

管理分类	分类	需增加的核查内容
1. 基础教育	学生	
	教职工	
	办学条件	
	学校信息	
	班级信息	
2. 中等职业教育	学生	
	教职工	
	办学条件	
	学校信息	
	班级信息	
3. 高等教育	学生	
	教职工	
	办学条件	
	学校信息	
	班级信息	

2. 2017 年教育事业统计人员情况调查表（学校）

学校标识码 _____ 学校名称 _____

第一部分：个人基本信息

1、 您的出生年份: _____ 年。

2、 您的最后学历: _____ 。

A 博士 B 硕士 C 大学本科 D 专科（高职） E 高中阶段毕业及以下

3、 您最后学历所学专业: _____ 。

A 统计学类 B 计算机类 C 财会类 D 管理类 E 其它 _____ 。

4、 您的专业技术职务为: _____ 。

A 正高级 B 副高级 C 中级 D 初级 E 无

5、您的行政级别为：_____。

A 正厅级 B 副厅级 C 正处级 D 副处级 E 正科级 F 副科级 G 股级 H 其他级别
I 无级别

6、您所在处（科、股）室：_____。

A 办公室 B 人事 C 教务 D 总务后勤 E 其它_____。

7、您所在工作岗位主要负责的工作是：_____。

第二部分：个人教育统计工作能力

8、您曾经获得过统计从业资格证书？_____。

A 是 B 否

9、您累计从事教育事业统计工作时间为_____年，您近期连续从事教育事业统计工作时间为_____年。

10、您曾经负责过的教育统计项目有_____个，2017年负责的教育统计项目有_____个。

11、请根据您实际参与的工作情况，根据以下内容描述，请对符合情况的对应栏目内打“√”。

内容	是否参与过相关工作	对该业务的熟悉程度			
		非常熟悉	熟悉	基本了解	不了解
1. 学生管理					
2. 教职工管理					
3. 资产管理					

12、请根据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和您的判断，描述学校的统计工作。请在对应的栏目内打“√”。

内容	非常困难	比较困难	一般	容易	非常容易
1. 学校基本情况报表填写					
2. 学生情况报表填写					
3. 教职工情况报表填写					
4. 办学条件情况报表填写					

13、请根据您的使用经历和您的判断，描述教育事业统计软件使用情况。请在对应的栏目内打“√”。

内容	非常困难	比较困难	一般	容易	非常容易
1. 系统安装					
2. 报表录入					
3. 校验结果理解					
4. 应用软件进行数据查询					

14、2017年您学校教育统计工作开始日期为____月____日，工作完成日期为____月____日。

15、本校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工作主要参与人共计_____人。

16、您个人觉得在您学校的所有工作中，统计工作排在：_____

A 上位 B 中偏上 C 中偏下 D 下位

第三部分：单位教育统计工作管理

17、请根据学校的实际情况和您的判断，对学校统计工作的下列内容进行描述。请在对应的栏目打“√”。

内容	是	否
1. 参加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工作布置会后是否向校领导汇报会议精神和工作要求		
2. 本年统计开展时，是否组织本学校各部门召开统计工作协调会		
3. 从学校的其他部门获取的统计数据是否需要该部门签字确认		
4. 您是否对从其他部门获取的统计数据进行核对		
5. 从学生管理部门获取的数据是否是明细数据（明细数据选“是”，汇总后的统计数据选“否”）		
6. 从教职工管理部门获取的数据是否是明细数据（明细数据选“是”，汇总后的统计数据选“否”）		
7. 从资产管理等部门获取的数据是否是明细数据（明细数据选“是”，汇总后的统计数据选“否”）		
8. 统计工作是否作为学校部门年终工作考核项目		

内容	是	否
9. 统计工作是否作为上级单位考核学校工作的项目		
10. 年度教育事业统计报表（纸质）是否在学校档案室保存		
11. 学校对外公布（公示）数据，使用的是教育事业统计数据		

18、请对学校使用教育事业统计数据的情况进行描述，请在对应栏目内打“√”。

内容	频繁	经常	偶尔	从没有
1. 对学校内部提供当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服务				
2. 对学校内部提供历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服务				

19、每年教育事业统计报表会送交哪些部门（多选）_____。

- A 学校领导 B 学校办公室 C 学生管理部门 D 教师管理部门 E 资产管理部门
 F 其它部门

20、您认为当前教育统计工作亟需解决的是（多选）：_____。

- A 提高领导重视程度 B 增加统计人员 C 添置更新设备 D 改革教育统计方法
 E 加强数据管理与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F 提高统计人员专业知识水平
 G 加大统计数据核查和监管力度 H 建立健全教育统计制度 I 经费保障

第四部分：个人参加教育统计培训状况

21、2017年您参加过国家级培训____次，参加省级培训____次，参加地、县组织的培训____次。

22、没有参加过教育统计培训是由于哪些原因（可多选）：_____。

- A 没有时间 B 没有经费 C 没有信息和机会 D 觉得没必要 E 单位不支持 F 其它
 G 参加过培训

23、您目前最想学的教育统计培训知识是（可多选）：_____。

- A 统计基础知识 B 教育统计报表及指标解读 C 教育统计软件操作指导 D 教育统计数据质量核查与评估
 E 教育统计数据分析及应用 F 实际工作案例研讨 G 教育统计发展现状及未来
 H 教育统计政策的介绍 I 国内外教育事业发展的比较 J 其它

24、您 2017 年实际接受培训课时的情况及未来期望

培训内容	2017 年接受培训课时数 (小时)	期望接受培训课时数 (小时)
1. 统计法律法规		
2. 教育政策解读传达		
3. 报表制度(包括报表和指标)		
4. 软件操作(含上机)		
5. 统计应用分析		

说明：最小课时数为 0.5 小时，不足 0.5 小时的以 0.5 小时计算，没有接受培训的项目应填 0。

(此件不予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17 年 7 月 25 日印发

